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餐飲管理科取得專業證照暨語文檢定獎勵辦法

105 年 08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科務會議通過

107 年 03 月 09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科務會議修正

112 年 02 月 07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科務會議修正

第一條 為鼓勵餐飲管理科（以下簡稱本科）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及語文檢定，培養本科學生專業實務能力，增加競爭力，特訂定餐飲管理科取得專業證照暨語文檢定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凡具本科正式學籍之在校生，於在校期間考取專業證照者，得依本辦法於取得專業證照後依科辦公室公告申請時間內至科辦公室完成登記者，可申請證照獎勵。

第三條 申請證照獎勵之程序如下：

一、下載申請書(附表一)

二、檢附申請書、證照影本、證照正本(驗後歸還)提出申請。

第四條 獎勵標準如下：

一、專業證照類：

(一) 一年級通過科訂證照考試，取得丙級專業證照累積達 1 張者，可依本辦法記嘉獎一次。

(二) 二年級通過技術士證照考試，取得丙級專業證照累積達 5 張者，可依本辦法記小功二次。

(三) 三年級通過技術士證照考試，取得丙級專業證照累積達 8 張者，可依本辦法記小功二次。

(四) 通過技術士證照考試，取得乙級專業證照 1 張者，記大功一次。

二、語文類：

(一)(一)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達 A2 等級或日文檢定達 N5 等級者，記小功一次。

(二)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達 B1 等級或日文檢定達 N4 等級者，記小功二次。

(三) 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達 B2 等級或日文檢定達 N3 以上等級者，記大功一次。

(四)通過 PVQC 專業英文(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 Culinary and Hospitality (餐飲與觀光旅運管理類群)Specialist 專業級證照，記嘉獎二次。

(五)通過 PVQC 專業英文(Professional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 Culinary and Hospitality (餐飲與觀光旅運管理類群)Expert 專家級證照，小功一次。

第五條 若有特殊證照或成績特優者另提專案討論審查。

第六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證照認列種類

一、專業證照

丙級	乙級
飲料調製	中餐烹調—葷食
中餐烹調—葷食	烘焙食品—麵包、蛋糕
烘焙食品—麵包	烘焙食品—麵包、餅乾
烘焙食品—蛋糕	烘焙食品—麵包、伴手禮
中式麵食加工—酥(油)皮糕(漿)皮類	中式麵食加工—酥(油)皮糕(漿)皮類
西餐烹調	
餐旅服務/餐飲服務	
門市服務	
國際禮儀乙級接待員	
HACCP	

二、語文證照認列種類

CEFR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全民英檢 GEPT	新版多益 New TOEIC 滿分 990 分	托福 TOEFL iBT 滿分 120 分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 滿分 180 分
A2 Waystage	初級	225 分以上 聽力須達 110 閱讀須達 115	-	N5 (80 分合格)
B1 Threshold	中級	550 分以上 聽力須達 275 閱讀須達 275	42 分以上 閱讀 4 聽力 9 口說 16 寫作 13	N4 (90 分合格)
B2 Vantage	中高級	785 分以上 聽力須達 400 閱讀須達 385	72 分以上 閱讀 18 聽力 17 口說 20 寫作 17	N3 (95 分合格)

##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餐飲管理科學生專業證照登錄與獎勵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未填者退件)

個人資料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申請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科訂專業證照 1 張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科訂專業證照 5 張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科訂專業證照 8 張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乙級專業證照：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專業證照： _____		
查核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證照掃描上傳 <input type="checkbox"/> 證照影本		
上列皆為本人資料，且未有重複申請之情節，如有不實，願負相關責任。			
申請人簽名： _____ (請押日期)			
證照獎勵 審查 (申請人 勿填)	核定獎勵別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嘉獎_____次 <input type="checkbox"/> 小功_____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功_____次 <input type="checkbox"/> 獎牌_____面		
	導師	科主任	學務處

附件

請依取得證照順序黏貼佐證資料

證照正面 (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附件

請依取得證照順序黏貼佐證資料

證照正面 (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